

臺灣臺南地方法院支付命令

113年度司促字第8373號

債 權 人 王惠美

債 務 人 偉通汽車貨運有限公司

法定代理人 吳振傑

債 務 人 南昌交通有限公司

法定代理人 吳畧偉

- 一、債務人偉通汽車貨運有限公司應向債權人清償新臺幣伍拾萬元，及自民國一百一十三年四月一日起至清償日止，按年息百分之五計算之利息，並賠償程序費用新臺幣伍佰元，否則應於本命令送達後二十日之不變期間內，向本院提出異議。
- 二、債務人南昌交通有限公司應向債權人清償新臺幣參拾萬元，及自民國一百一十三年三月二十五日起至清償日止，按年息百分之五計算之利息，並賠償程序費用新臺幣伍佰元，否則應於本命令送達後二十日之不變期間內，向本院提出異議。
- 三、請求之原因事實如附件聲請狀所載。
- 四、債務人未於不變期間內提出異議時，債權人得依法院核發之支付命令及確定證明書聲請強制執行。

中 華 民 國 113 年 5 月 21 日

臺灣臺南地方法院民事庭

司法事務官 項仁玉

附記：

- ★一、債權人應於地址(例如公本)；如債務人受支於事後遞狀均請註明案號、股別。其他人代理人、其他新理人、無
 二、債權人應於地址(例如公本)；如債務人受支於事後遞狀均請註明案號、股別。其他人代理人、無
 三、債權人應於地址(例如公本)；如債務人受支於事後遞狀均請註明案號、股別。其他人代理人、無
 四、債權人應於地址(例如公本)；如債務人受支於事後遞狀均請註明案號、股別。其他人代理人、無
 五、債權人應於地址(例如公本)；如債務人受支於事後遞狀均請註明案號、股別。其他人代理人、無
- ★一、債權人應於地址(例如公本)；如債務人受支於事後遞狀均請註明案號、股別。其他人代理人、無
 二、債權人應於地址(例如公本)；如債務人受支於事後遞狀均請註明案號、股別。其他人代理人、無
 三、債權人應於地址(例如公本)；如債務人受支於事後遞狀均請註明案號、股別。其他人代理人、無
 四、債權人應於地址(例如公本)；如債務人受支於事後遞狀均請註明案號、股別。其他人代理人、無
 五、債權人應於地址(例如公本)；如債務人受支於事後遞狀均請註明案號、股別。其他人代理人、無
- ★一、債權人應於地址(例如公本)；如債務人受支於事後遞狀均請註明案號、股別。其他人代理人、無
 二、債權人應於地址(例如公本)；如債務人受支於事後遞狀均請註明案號、股別。其他人代理人、無
 三、債權人應於地址(例如公本)；如債務人受支於事後遞狀均請註明案號、股別。其他人代理人、無
 四、債權人應於地址(例如公本)；如債務人受支於事後遞狀均請註明案號、股別。其他人代理人、無
 五、債權人應於地址(例如公本)；如債務人受支於事後遞狀均請註明案號、股別。其他人代理人、無